



## 因信稱義

經文：羅1:16-17

引言：

因信稱義的真理，雖然是1517年馬丁路德改教時所發出的口號和標明的真理，但其實這真理在舊約時代，就已不斷的啟示了：希伯來書說，亞伯因信稱義(來11:4)，以諾因信稱義(11:5)，挪亞因信稱義(來11:7)，亞伯拉罕因信稱義(來11:8；參創15:6)等。

### 一．甚麼是稱義

- 1.按神的心意去作而得神的悅納。如亞伯拉罕獻祭事。
- 2.凡事求神的喜悅，而作得叫神快樂，如以諾。
- 3.聽從神的話而敬畏神，尊敬神過於人，怕神過於怕人，如挪亞。
- 4.相信神的誠實，完全信任神的話，並證明神是誠實的，在生活行為上證明出來，如亞伯拉罕。這就是叫神得榮耀，這就叫作稱義，因信稱義。

### 二．為何要稱義

- 1.這是神造人的要求。神造人要人榮耀祂，見證祂。將神的信實可靠，榮美見證出來，當人能見證神的時候，人就得神的稱義。
- 2.這是人生存的力量。當人知道他所行所作的得神悅納，被稱義，他會得一格外的力量去奮鬥，去克服難處，如亞伯知道按神心意獻祭能得稱義，故甘願捨命去實行。以諾也是如此，與神同行是稱義的事，故甘願孤單與神同行。因信稱義的力量叫人可以奮發有為，孩子或學生如知道父母或師長悅納他，也會奮發有為。
- 3.這是人類和平相處的祕訣。當每個人都按神旨而相處時，人就會和平，不分派別門戶，不爭權奪利。大家都本於神，依靠神而歸與神，這就真正的能相處了。

### 三．如何因信才能稱義

- 1.因為是本於神的信實而相信的。且神的信實是無條件的，白白地賜給每個人。
- 2.因為每個人的本能中都能相信。這是內在的相信而不是外表的，是每個人作得到的。
- 3.因為這信能產生連鎖作用。從甲的信會成為乙的信，並不斷的傳達下去。叫不信的人從信的人的見證可以相信，這方法是人人可以領會學習的，並運用的。

### 四．因信稱義的破壞者

教會開始時非常注重因信稱義的真理，大家過着和平的生活。大家知道單為主而活着。但到了中古時代教會注重：

- 1.組織—派別，權力等。
- 2.儀式—外表的。
- 3.基金—靠錢財。
- 4.建築物—為誇耀。

注重這些外表的事，而不再信靠神，和內在心的單純信心。今日在任何的組織中卻出現權力的鬥爭和排斥異己，靠財力而不靠神的大能。可能這一些在人的面前被稱讚，但也被毀謗，但在神的面前都不是按神的旨意去行事，乃是按幾個主腦者的心意。所以必定是問題越來越多，且越不能得神的稱讚。組織，儀式，基金，建築物等，都可以表達一個看得見的，覺得到的發展和興旺，可以得到人的稱義，但事實上在神面前如何？這是令我們深思的。

結論：

1517年馬丁路得看見了這真理，他起來按神的心意叫人完全信靠神，重新得神的喜悅，蒙神稱義。今日我們走在甚麼道路上？是走在破壞因信稱義的道路上，或是走因信稱義的道路？求主向我們施恩。🐟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[GoldenLampstand.org](http://GoldenLampstand.org)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72-021